

“新质生产力成就未来”创新发展论坛暨“2024金领航奖”颁奖典礼成功举办

“新质生产力成就未来”创新发展论坛暨“2024金领航奖”颁奖典礼于 2025年3月10日在广州隆重举行。本次活动由广东省香港商会与香港贸易发展局联合主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担任支持机构。

活动分为“新质生产力成就未来”创新发展论坛及“2024金领航奖”颁奖典礼两个环节，共300位粤港政商学界代表参与，以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丘应桦、中联办广联部范克胜主任、驻粤办苏惠思主任、广东省港澳办黄煊炼副主任、广州市政府副秘书长朱小焱、广州市港澳办谢水彬副主任、广州市商务局吴炳祥副局长等领导嘉宾出席活动。协会张乃心副会长兼秘书长(下图左一)、常务理事单位完美(中国)有限公司付强政府事务专业主任出席活动。



2018年，广东省香港商会创办「金领航奖」，旨在协助在粤香港服务业提升竞争力、品牌知名度，并助力其加快在内地发展的步伐，协助他们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把握湾区发展机遇。一直以来，广东省香港商会致力推动香港服务业在内地的的发展，透过「金领航奖」的评选分享企业的成功经验及成就，提升公众对香港品牌及服务的认识、认知及认可。举办六届以来，现已成为广东省香港商会年度旗舰活动。

本届「2024金领航奖」以新质生产力成就未来为主题，设卓越企业、优秀公司、青年创业及科技创新四个奖项。参赛企业涵盖房地产建筑、智能环保、电子商务、科技网络、低空飞行器、人形机器人等领域。香港的企业家以其卓越的表现，专业进取的精神，为大湾区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本次活动旨在共同推动粤港服务业融合发展，拓展大湾区黄金机遇，同时鼓励香港青年积极融入大湾区“衣食住行”。

来源：香港驻粤办



创新发展论坛上，中电源动总裁吴永豪、亿航智能副总裁许伟东、兆科眼科首席医学官蔡建明博士和优必选科技首席品牌官谭昱分别就ESG、医药创新、低空经济及人形机器人发展四个领域进行分享及探讨。新质生产力不仅是科技的创新、更是模式的创新、思维的创新，香港企业家们通过创新发展，发掘新质生产力驱动下的企业变革发展新路径。

协会参加全省外资协会联席工作会议



代表共 40 余人出席。协会汤艺弘信管宣传部长代表出席会议并发言。

会议伊始，惠州协会吴惠城会长向来自全省各地的参会嘉宾致以诚挚欢迎。省协会王奕秘书长向与会嘉宾介绍了广东省利用外资情况和全省各级外协做好稳外资工作的重要意义，推介了最新政策《广东省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若干措施》，通报了省协会下阶段重点工作。

会上，各级外协负责人结合工作实际，就如何为外企

做好服务及深化省市协会协同联动发表了看法和建议，分享了各会的成功经验和好的做法。我会分享了近期中山外资企业发展现状，并就如何利用“GoGBA 港商服务站(中山)”、“大湾区总裁协会粤西办事处”等平台精准服务、助力企业融入大湾区发展等内容进行展望。

会议指出，全省各级外协要紧密合作、加强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发挥外协作为政企桥梁和纽带作用，推动解决企业合理诉求，全力服务保障外企在粤健康发展。



来源：广东外商投资企业协会

5月22日，由广东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主办、惠州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承办的全省外资协会联席工作会议在惠州召开。受省协会朱小军会长委托，王奕秘书长主持会议。全省各市区外协负责人，梅州、惠州、潮州、揭阳市商务局

中山外商

Zhongshan Foreign Investment
www.zsaefi.com

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
Zhongshan Association of Enterprises with Foreign Investment

互助共赢 同梦同缘

We're together

2025年7月 第3期 总第49期

大湾区总裁协会粤西办事处揭牌仪式



[外经贸热点]
5月份全球制造业PMI为49.2%
连续三个月处于收缩区间

[国际经贸资讯]
多领域深化合作
中非经贸迎来新机遇

[国内宏观经济与产业要闻]
多方协同助力 支持政策不断完善
内外贸一体化加快推进

[法律分析]
《佛山市稳外资专项行动方案》解析

[财税动态]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办法》的公告

[协会动态]
通未来·道发展
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举行成立三十四周年庆典

[外经贸热点]

5月份全球制造业PMI为49.2% 连续三个月处于收缩区间



6月6日,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发布数据显示,2025年5月份全球制造业PMI为49.2%,较4月份小幅上升0.1个百分点,连续3个月低于50%。

中国物流信息中心分析师武威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综合指数变化,5月份全球制造业波动不大,连续3个月运行在收缩区间。基于国际关系复杂多变带来的影响,全球经济恢复的不确定性增加,世界各国企业在制定长期计划方面有所受限,全球经济恢复能力在短期内也有所削弱。

“在不确定的环境下,各国应从提升供应链韧性、加快技术创新和推进多元化市场布局三方面努力增强经济恢复的稳定性,同时应继续坚定推动多边贸易合作,构建更加稳定和可持续的经济复苏路径。”武威说。

分区域看,亚洲、欧洲制造业PMI持续小幅上升。5月份,亚洲制造业PMI较4月份上升,升至50%以上;欧洲制造业PMI较4月份小幅上升,指数连续3个月在48%以上。

武威表示,虽然亚洲各国也面临国际因素的影响,但亚洲制造业整体恢复力度要好于美洲、非洲和欧洲。亚洲

各国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的持续推进下,贸易依存度指数逐渐升高,对抗贸易摩擦的韧性有所提升。同时,亚洲各国制造业迅速成长,产业链逐步完备,也为抵御贸易摩擦提供了有力支撑。

“欧洲制造业保持缓慢恢复态势,但恢复力度仍然较弱,指数水平徘徊在48%左右。美国贸易政策的不确定性正在给欧洲核心产业带来深远影响。若欧美关税谈判不能向好的方向发展,疲软的外部需求叠加美国关税政策将会影响欧洲制造业缓慢复苏的节奏。”武威说。

与此同时,美洲制造业PMI与4月份持平,已连续3个月低于49%;非洲制造业PMI连续2个月下降,指数降至49%以下。

武威表示,数据变化显示,美国制造业持续走弱,非洲制造业恢复动力也有所趋弱。

“美国加征关税不仅给高度依赖出口的非洲各国带来不利影响,还可能将非洲经济挤出全球产业链,扼杀非洲经济增长势头。非洲各国正在寻求利用好非洲大陆自贸区来调整贸易伙伴关系,并积极推进多边贸易合作,在更广泛的领域寻求贸易合作,通过多元化布局来增强经济恢复韧性。”武威分析称。

来源:证券日报

顶压稳增显韧性 多元支撑强底气

——解析我国前5个月外贸表现

海关总署9日发布数据,今年前5个月,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17.94万亿元,同比增长2.5%。其中,出口增长7.2%,进口降幅收窄至3.8%。

外部环境急剧变化,5月外贸承压前行。据统计,当月,我国进出口整体、出口同比分别增长2.7%、6.3%,进口下降2.1%。从绝对值看,5月份进出口总值、出口值和进口值,均位居今年以来月度第2位。

从1月份进出口同比下降2.2%、前2个月下降1.2%,到一季度进出口增长1.3%、前4个月增至2.4%,再到前5个月进一步加快0.1个百分点,海关总署统计分析司司长吕大良表示,今年以来,中国经济持续回升向好,货物贸易在外部压力下保持较强韧性。进入5月份,中国进出口延续增长态势,特别是中美经贸高层会谈之后,增速明显加快,当月在同比少2个工作日的情况下,实现平稳增长。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研究员白明认为,我国外贸能在严峻挑战中保持活跃、总体稳定,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既有中美经贸高层会谈取得实质性进展后,外贸企业生产线高速运转有效对冲上半月关税政策带来的变动,也有一系列政策措施逐渐释放效能,有力提振了外贸企业的信心。

应对困难挑战,推动外贸提质升级是我国外贸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答题。

透过最新数据不难发现,装备制造业支撑作用愈发明显。前5个月,体现着产业配套和集成能力的装备制造业



产品出口同比增长9.2%,占我国出口总值近六成,对整体出口增长贡献率达到73%。其中,出口工业机器人、电动汽车、船舶、工程机械分别增长55.4%、19%、18.9%、10.7%。

一个可喜的信号是,各类经营主体齐头并进。前5个月,我国民营企业进出口同比增长7%,占我国外贸总值的57.1%,比去年同期提升2.4个百分点。同期,我国有进出口实绩的外资企业数量超过7.3万家,为5年来同期最高,合计进出口5.21万亿元,同比增长2.3%,拉动同期我国整体进出口增长0.7个百分点。其中,5月份外资企业进出口增长4%,月度进出口值连续4个月保持增长。

合作共赢的“朋友圈”越来越大。前5个月,我国对非洲国家进出口规模创历史新高;对东盟、欧盟贸易总值分别增长9.1%、2.9%,合计占我国外贸总值近三成;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合计进出口增长4.2%。其中,5月当月,我国对东盟、欧盟、非洲、中亚五国出口分别增长16.9%、13.7%、35.3%、8.8%。

展望下一阶段外贸形势,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庄芮认为,国际环境依然复杂严峻,不稳定、不确定、难预料因素比较多,但中国外贸发展稳中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

近期,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谈判全面完成,多项稳外贸政策措施密集出台,创新动能继续成长……“迎难而上,随着各方协同,全力以赴统筹应对经贸摩擦,有助于带动外贸继续发挥对我国经济增长的稳定作用。”庄芮说。

来源:新华网

[国际经贸资讯]

多领域深化合作 中非经贸迎来新机遇



6月12日,第四届中国—非洲经贸博览会在湖南长沙国际会议中心开幕。为期4天的博览会以“中非共行动·逐梦现代化”为主题,有53个非洲国家、11个国际组织、27个国内省市区和4700多家中非企业、商协会、金融机构等超3万人报名参会参展。依托博览会这一平台,中非各方都致力创新合作路径与模式,通过深化合作收获更多实实在在的成果,也为中非经贸合作注入新的动能。

农业合作稳步扩大

雨后的长沙,天气凉爽宜人。在长沙国际会议中心面积达10万平方米的展区内,26个非洲国家和23个国内省市区市设立了形象展位。展场流光溢彩,展品琳琅满目,访客人流如织。

徜徉在博览会现场,人们的目光总是先被非洲农产品所吸引。咖啡、茶品、芝麻、坚果、可可、辣椒等农产品是很多国家展台的“标配”。水果、花生、水产乃至天竺葵、康乃馨精油、马鲁拉籽油等“稀罕物”也悄然而至。袁氏种业高科技有限公司等在马达加斯加、尼日利亚、安哥拉开展的杂交水稻技术合作,迎来络绎不绝的观展者。

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红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借助博览会平台,通过打造“中非双向生鲜贸易高速网络”,公司在促进非洲优质农产品进口方面不断取得突破,肯尼亚牛油果和鲜花、南非柑橘、马达加斯加羊肉等已实现全国分销。

本届博览会上这一盛况,是中非农业合作持续扩大的写照。

统计数据显示,近年来,得益于我国对包括33个非洲国家在内的最不发达国家实施100%零关税政策等利好,中非农产品贸易规模2024年首次突破700亿元。今年前5个月,我国自非洲进口农产品158.3亿元,其中咖啡、可可豆、冷冻草莓等进口分别增长145.7%、88.6%、82%,占我国同类商品进口比重分别为18.4%、65.4%、84.8%。与此同时,中国对非农机、农药等出口也实现了较大增长。

业界人士认为,中非农业合作还有很大潜力有待挖掘。如本届博览会举办地长沙市,就“盯”上了非洲咖啡。凭借中非经贸博览会举办地“主场之利”等优势,长沙要力争到2027年咖啡仓储、加工、消费及配套产业产值达100亿元以上。红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则表示,他们还将通过强化冷链物流网络、市场集散能力等措施,打造“非洲产地—中国口岸—全国分销”48小时极速物流链,建设非洲水果、肉类、鲜花等品类的集散中心。

制造领域合作持续拓展

本届博览会也展出了大量外形“威武霸气”的工程机械,将展会气氛烘托得更加隆重、热烈。

走进非洲、融入非洲、扎根非洲。据统计,非洲自2022年以来一直是我国对外承包工程货物出口第一市场。连中桥、致富路、发展港、幸福城、地标楼……中国建筑、中国中铁、中国铁建、中国中车、中国交建等企业不断承接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其中既有大批标志性工程,也不乏“小而美”的民生项目。

受基建工程带动,三一集团挖掘机、中联重科起重机、山河智能凿岩机和旋挖钻机、铁建重工矿用掘进机及湘钢电缆、预应力钢绞线等“大块头”,都相继进入非洲市场。此外,中国产的碾米机、制冰机等专门针对非洲市场特性优化设计的产品,受到非洲用户的欢迎。

博览会上,中国制造“走进非洲”系列活动从卖产品、做售后,开始向建立海外仓、建生产厂乃至产品展销、配件供应、维修及再制造、租赁服务、培训指导等“后市场”延伸。据统计,今年1至5月,我国对非洲出口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工程机械、电动机及发电机分别增长41.6%、58.5%、51.1%,不断促进非洲国家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

包括“新三样”在内的新兴领域迅猛发展,彰显中非合作的新动能。本届博览会显示,三一集团在赞比亚瑞达矿“光伏+储能+柴发”微电网发电项目、中车电动等企业的新能源车辆项目、中广核纳米比亚光伏项目、安徽晶昊“光储充一体化”技术等成为关注焦点,在中非合作的“蓝海”中崭露头角,拓展市场。

新技术注入新动能

在本届博览会上,一些展位运用声光电及数字虚拟现实呈现的内容引人关注。其中,有Kilimall等运营中非经贸的电商,有在长沙经开区启动的中非跨境贸易平台,有易宝支付等金融科技项目,有“万里汇”中非贸易收款解决方案,有正成为非洲文创工作者热门选择的万兴科技数字创意软件,有被非洲传媒业关注的万兴天幕音视频多媒体大模型……这一切都让参观者感受到,中非经贸往来具有高度的互补性,伴随着产业链优势互补、市场深度交融,中非经贸合作的未来充满强劲活力。

山河星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不长,主打产品“阿若拉”固定翼单发轻型运动飞机迄今已实现销售超360架并成功出口美国、澳大利亚。为开拓非洲市场,本届博览会“株洲形象馆”展示了“阿若拉”的模型。

“非洲很多地方地广人稀,飞行条件优越,救援、商务、旅游等领域有非常适合发展通用航空的场景。”山河星航工作人员刘鹏飞说,“中非经贸博览会的连续成功举办和推动‘一带一路’建设的政策东风,为我们‘出海’带来更多机会!”

在既有优势领域和不断拓展的新兴领域共同推动下,中非经贸迎来了新的机遇。这从本届博览会的合作热情便可窥见一斑。截至记者发稿时,本届中非经贸博览会已征集到中非各方签约类项目279个,较上届增长43.8%。此外,预计将有175个合作项目签约,涉及金额113.9亿美元。

来源:经济参考报



国际经贸资讯 |

机构最新研究显示 今夏全球太阳能发电量或超核电



今年夏季，全球太阳能发电量有望历史性超过核电。随着全球储能等灵活性电源技术的快速发展，太阳能发电在夏季高峰期的利用率将持续提升，进一步削弱对化石燃料的依赖。

国际能源环境智库 Ember 发布最新研究显示，全球太阳能产业正迅速发展，或将迎来一个新的里程碑。预计今年夏季（6至8月），全球太阳能发电量合计将达到78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30%，第一次季节性超越核电等其他清洁能源电力。

太阳能成全球第三大电源

长期以来，太阳能发电受限于“昼出夜伏”的特性，即使在其生产高峰的夏季，发电量也始终落后于风电、核电和水电。调节性电源的缺乏限制了其对电网，尤其是晚高峰的支撑能力。

国际性机构世界经济论坛执行委员会委员罗伯托·博卡表示，相比其他清洁能源，太阳能发电的局限性更大，它只能在白天发电，夜晚几乎是“死机”状态。

然而，今年以来，太阳能发电表现十分亮眼。国际能源环境智库 Ember 数据显示，第一季度，全球几个关键地区太阳能发电能力增长，带动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增长34%。基于强劲增长势头，若6至8月，全球太阳能发电量同比维持30%左右的增长，即将首次超越核电发电量。

这一跃升源于过去十年太阳能装机容量的指数级增长。自2014年以来，全球太阳能装机规模激增10倍以上，发电量规模增长2倍以上。截至2024年底，太阳能总装机容量已达1866吉瓦，增速远超风电（增长3.2倍）及其他电源（增长不足1倍），使其成为仅次于煤炭和天然气的全球第三大电源。装机量的持续攀升是太阳能发电量屡创新高并最终实现超越的支撑。

中国在全球太阳能崛起中贡献了决定性力量。2024年，中国新增太阳能装机规模占全球的53%。更重要的是，中国清洁能源电力（包括太阳能）的增长，满足了当年全球电力需求增量的81%。

核电发展形势发生变化

福布斯新闻网撰文称，长期以来，核电一直是低碳发电的基石。据国际能源署数据，2018年，全球核电发电量达2700亿千瓦时，占有发电量的10%，而美国和欧洲国家等发达经济体则依靠核电满足其近18%的电力需求。

不过，这一形势正在发生变化。波士顿大学全球可持续发展研究所开展了一项研究，分析了83个国家、662个能源发电项目数据，时间跨越1936年至2024年。结果显示，核电站的成本超支和延误率最高，平均建设成本超过估计值102.5%，即平均每个核电项目要比预算多支出15.6亿美元；核电项目平均延误率达到了35个月。而太阳能发电项目是所有能源类别中成本超支和延误率最低的。

上述背景下，欧美国家的能源发展路径也开始转变。以法国为例，法国曾是核电依赖度最高的国家之一，核电一度占电力供应70%以上。但法国反应堆大部分年头过长，有的甚至超过40年，需要定期进行复杂且昂贵的维护。另外，一些反应堆可能会在夏季受到河水温度升高的影响。如果没有足够的冷却水，可能会限制产量，并构成运营风险。

为降低风险和减少对核电的依赖，法国关闭了一些老旧核电站，并引导电力企业提高其他能源发电能力。Ember 数据显示，法国核电发电量占比已经从2019年的45%下降到2024年的39%。与此同时，太阳能发电成为增长最快的新电力来源。

截至5月底，法国清洁能源电力占比已达95%，4月更是创下98%的纪录，这是2024年以来清洁能源电力占比最高的数据。同时，法国电力生产商所生产的清洁能源电力也达到了近6年来的最高值。太阳能与调整后的核电共同支撑了其清洁能源的高占比，对冲了风电和水电发电量逐年下降的影响。

来源:中国能源报

协同构筑能源未来

作为全球低碳能源体系的重要支柱，核能以提供稳定、可靠基荷电力的核心优势区别于风电、太阳能发电等间歇性可再生能源。然而，在能源转型加速的当下，核电产业正面临挑战。

首先，高成本和建设时间长导致许多国家投资下降。其次，全球核电站普遍进入“老龄化”阶段。发达经济体现有核电站的平均年限为32年，许多核电站即将退役。综合性统计数据库平台 Statista 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7月，世界上大多数核反应堆已经运行30年，这意味着大量机组已接近或超过设计寿命，面临高昂的延寿改造或退役抉择。

展望未来，太阳能被寄予厚望。福布斯网站预测，2024年至2030年间，全球新增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量中，太阳能发电将贡献高达80%的份额。更具里程碑意义的是，预计到本世纪末，太阳能发电量将超越风电和水电，跃升为全球最大的单一可再生能源来源。这种增长不仅源于技术进步和成本持续下降，也得益于其部署的灵活性与规模化潜力。

福布斯新闻网撰文称，核电和太阳能发电之间并非“两者择其一”的零和博弈，而是发挥各自优势、互补协同的关系，未来都将在能源转型中发挥不同的作用。核电可继续提供稳定基荷电力，作为灵活调节的“支撑电源”保障绿电消纳；太阳能则凭借其经济性和快速部署能力，成为清洁能源主力军，支撑全球社会、工业和家庭用电需求的持续增长。一个稳健、清洁的未来能源系统，需要核电提供的稳定基荷和灵活性支持，同时也离不开太阳能带来的大规模、低成本清洁电力。两者在电网中扮演不同但相辅相成的角色。储能等灵活性资源的发展，将进一步增强两者协同的潜力。

来源:中国能源报

[国内宏观经济与产业要闻]

多方协同助力 支持政策不断完善 内外贸一体化加快推进



今年以来，我国内外贸制度规则持续融合，重点领域实现率先发展，支持政策不断完善，内销环境持续优化，外贸企业拓内销取得重要进展，一体化经营能力明显提高。专家表示，下一步，应进一步聚焦政策执行协同，推动重点领域深化改革，持续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

化挑战为机遇

不久前，“外贸优品中华行”活动启动，推出一系列务实举措，培育内外贸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线下组织外贸优品进商超、线上引导电商平台设立相关专区、把更多外贸优品纳入“以旧换新”政策支持范围等，帮助企业打通出口产品内销堵点，实现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协调发展、顺畅切换、相互促进。

商务部研究院流通与消费研究所研究员关利欣表示，外贸企业拓内销迎来发展机遇。我国庞大国内市场优势明显，消费市场潜力持续释放，为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创新发展空间；外贸企业生产制造的商品品类丰富、品质较高，能够满足国内消费者不断升级的个性化、品质化需求；政策对于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支持力度加大，鼓励外贸企业积极开拓国内市场。

溢达集团曾是一家超大型外贸纺织服装企业，高峰时，年出口衬衫超1亿件。近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贸易环境，公司快速变阵转型，孵化发展零售男装品牌，转战国内市场。“相对而言，出口款式稳定、变化少，内销则款式多样、工艺创新层出不穷。”溢达集团品牌及零售副总裁、十如仕公司总经理蔡巍说，商品内销需要企业更深入、更实时地了解消费者的真实需求，解决消费者痛点，让消费者想尝试、愿复购。

关利欣表示，与外贸不同，企业进行国内销售需要建立完善的销售渠道和售后服务体系，开展多元化市场营销，提升品牌知名度。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形势，外贸企业要敢于走出舒适圈，积极开拓多元化市场。

商务部数据显示，4月份以来，10余家线上平台落实落地订单直采、外贸专区等8项举措，吸纳超3100家次外贸企业入驻，外贸专区销售额超11亿元，直接采购约100亿元。面对复杂严峻国际形势，国内市场作为外贸企业坚强后盾的特征越来越明显。

多方协同助力

出口美国的优质番茄酱受到国内消费者喜爱，大码出口服装摇身一变成为国内年轻人Cosplay道具……超大规模国内市场，为企业提供了抵御外部冲击的战略纵深。近年来，国内外形势风云变幻，越来越多企业认识到，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并非应对美国关税政策的权宜之计，而是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主动选择。

开拓国内市场，离不开政策、平台、零售商等多方协同助力。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国开放经济理论研究院院长桑百川表示，出口转内销时，产品需要符合国内市场标准，取得国内认证。为让外贸企业便捷顺畅地获得内销资质，需要相关部门提高出口产品国际标准和认证的国内转化率，促进相关规则制度的衔接融合，简化认证流程，缩短认证周期，帮助外贸企业产品尽快取得国内市场准入资格。

出口转内销，也意味着国内市场供给规模扩大、竞争加剧。外贸企业拓内销是否会带来国内供给过剩和“内卷”加剧等问题？

“外贸企业拓内销对于国内市场的互补性大于替代性。”关利欣认为，从企业发展的一般规律来看，只有不断往“微笑曲线”两端附加价值高的设计、研发、品牌、渠道等领域转移，企业才能持续发展与永续经营。外贸企业拓内销正是企业从生产领域向价值链两端升级的实践探索，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和国际竞争力提升。

蔡巍认为，从外贸到内销，本质上是从“中国制造”到“中国品牌”的转变，必须坚持打造并不断提升自身品牌，持续为消费者提供高品质产品。

搭建内销渠道

助力出口拓内销，需要发挥政府部门内销综合服务平台功能，组织商超、电商平台与外贸企业产销对接等，搭建内销快车道。

今年以来，在商务部和各地商务部门的支持与引导下，10余家电商平台直击外贸企业拓内销缺渠道、缺经验、缺资金等痛点，打出系列组合拳，包括开设绿色通道、新商激励、流量扶持、费率优惠等措施，这为很多传统外贸企业快速打开国内市场搭建了渠道。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何咏前表示，将积极帮助外贸企业拓内销，扎实推动各项政策惠及更广大外贸企业。办好外贸优品中华行，组织协会、商超、电商平台与外贸企业对接采购，推动汽车、家电、家装等更多外贸企业加入“以旧换新”。深化内外贸一体化试点，提升企业两个市场经营能力，更好应对外部风险挑战。

据商务部相关数据，各地搭建内销“直通车”，积极联动协会、平台，开展巡回采购、资源对接。浙江、广西、山东等地组织电商专场活动，带动近5700家外贸企业与平台对接。同时，产业电商平台积极助力外贸拓内销，组织采购团队深入外贸产业带，现场对接、定向帮扶，已开展超200场对接。

关利欣说，一方面，支持外贸企业拓展国内销售渠道，提升品牌认知度，开拓多元化市场，帮助企业渡过困境。另一方面，持续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完善内外贸一体化制度体系，创造国内国际对接的市场环境；增强内外贸一体化发展能力，支持经营主体创新发展，增强国内国际竞争力；搭建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平台载体，夯实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基础。

来源:经济日报



6月8日是第17个世界海洋日和第18个全国海洋宣传日。2024年,我国海洋经济总量首次突破10万亿元。

今年以来,海洋经济呈现向新向好发展态势,一季度海洋生产总值2.5万亿元,同比增长5.7%。海洋产业发展稳中向好,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涌动的蓝色新动能正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蓝色产业”纷纷崛起

在海南岛西南角,从海南乐东黎族自治县龙栖湾海岸启航,深入大海约8海里,便可抵达龙栖湾普盛海洋牧场。这片牧场总规划海域面积达350公顷,不仅配备了4个智能养殖旅游平台和50个智能养殖网箱,还建设了水产品加工厂和海洋养殖科研中心等陆域设施。

“平台的目的是可渔、可娱。”海南普盛海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才喜表示,目前正在持续推进海洋牧场二期建设。届时,不仅养殖规模和平台面积将进一步扩大,还将开放海上住宿、餐饮、垂钓等休闲渔业功能,打造乐东“海域+陆域”全域型智慧海洋牧场新产业,为游客提供更加丰富的体验。

海洋是高质量发展战略要地,我国海洋经济发展成型起步。2024年,全国海洋生产总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7.8%。

不久前,渤海亿吨级油田垦利10-2油田开发项目(一期)最后一个平台组块完成出货装船,赴渤海南部海域进入海上安装和联调。“最后的‘积木’顺利起运。”油田开发项目建造经理王楠说,项目3座海上平台陆地建造工作全面收官。

海洋新兴产业发展多维向好,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业不断取得新突破。

在青岛海洋生物医药研究院的实验室中,研究人员正加速推进相关海洋药物的研究项目,免疫抗肿瘤海洋一类新药BG136已启动临床二期试验。

中国工程院院士、青岛海洋生物医药研究院名誉院长管华诗说,当地相关部门大力支持海洋生物医药领域创新团队开展研究,深度实施“蓝色药库”开发计划,以科技成果转化落地为目标,正着力形成全链条高水平科研体系。



总量突破10万亿元! 海洋经济动能澎湃

持续打造科技新高地

8日,自然资源部联合海南省政府在海口市举办2025年世界海洋日暨全国海洋宣传日主场活动,引导各方关心海洋、认识海洋、经略海洋。作为配套活动之一,极地科考破冰船“雪龙2”号近日抵达海口,开展公众开放日等活动。

“雪龙2”号于2024年11月1日从广州出发,历时208天,总航程4万余海里,创下中国极地考察史上单船执行任务最长时间纪录。这次考察进一步推动了极地领域科研和后勤保障的国际合作,探索了开展国际化、跨季节、跨学科综合调查的新途径,为我国参与南极海洋生态保护与国际治理提供了科学支撑。

向海向新,借助科技创新,让蓝色资源转化为发展动能。

北部湾畔,天高云淡,80多台风机矗立在碧海蓝天之间。伴随叶片徐徐转动,阵阵海风源源不断地转化为清洁能源,点亮万家灯火。去年12月,广西首个海上风电项目—防城港海上风电示范项目A场址工程正式全容量并网发电。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运维管理人员谢海龙说,项目通过系统采集、分析、预警、辅助决策等,显著提高巡检效率,推动海上风电运维模式向无人化、智能化转变。

科技赋能,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发展向好。一季度,我国新承接海工订单金额、交付订单金额、手持订单金额同比分别增长57.1%、114.3%、24.2%。

仔细查看“通浚”轮建造图纸、与工程师探讨设备安装细节...最近一段时间,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蔡建军每天都守在江苏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里。这艘超大型自航耙吸挖泥船进入建造关键阶段,将于2025年8月正式下水。

作为我国自主设计研发的高端海洋装备,“通浚”轮载泥量巨大,达到38000立方米舱容,相当于15个标准游泳池的容量。蔡建军说,“通浚”轮配备国内先进智能疏浚系统,成功攻克挖泥船操作“看不见”水下土质的难题,实现自主寻优、一键疏浚、水下可视化等。

多点开花协同深耕

记者采访了解到,各地坚持陆海统筹、山海联动、资源融通,抓好海洋开发,建设海洋强省。

海南提出,将积极发展深海科技、海洋智能装备制造、深远海养殖等新兴海洋产业,争取用10年时间再造一个“海上海南”。

海南省海洋厅厅长李东屿表示,海南具有全国独特的深海资源禀赋,有优势和条件通过谋划一系列重大深海、深地、深空对海应用场景项目,实现“以资源换市场”;深海创新发展要素在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和澄迈油服基地集聚,有基础和条件实现“以市场换技术”。

多地也在出台系列政策,推动海洋经济多点开花—优化规划布局。青岛市出台《青岛市2035海洋发展远景规划》,提出打造全球海洋科技创新策源地、海洋产业发展先导区、海洋高端人才引进区、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海洋命运共同体试验区以及世界一流的国际航运中心等“五区—中心”的战略布局。

攻关重点任务。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局长陈勇说,天津市近期通过了海水淡化方面的文件,明确了未来在核心技术攻关、国产化替代、国际市场拓展等方面的重点任务。

推动产业升级。“我们将聚焦‘人工智能+’赋能海工装备、海洋渔业、海洋新能源等海洋产业发展,加快培育发展海洋新质生产力。”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总工程师蓝伟明介绍,广西将以沿边临港产业园区和中国—东盟产业合作区作为重要载体,加快引入一批重点项目落地,为海洋强区建设注入强劲动能。乘风起,共潮生。海洋经济这艘巨轮正破浪前行。

来源:新华社



We're
together

[法律分析]

《佛山市稳外资专项行动方案》解析

2025年2月,有关部门颁布了《2025年稳外资行动方案》(国办函〔2025〕16号)。6月10日,佛山市《佛山市稳外资专项行动方案》,考虑到佛山市与我市毗邻,制造业的发展有相似之处,对我市的外商投资企业发展有借鉴作用,该方案有30条措施,对我市稳存量、促增量、提质量,促进外商投资企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素材和经验。

一、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

(一) 落实扩大外资准入政策

全面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落实最新版《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引导更多外资投向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节能环保等领域。

(二) 支持外商投资鼓励类产业

贯彻落实最新版《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服务外商投资企业做好鼓励类外资项目免税确认。依托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系统,进一步做好外商投资企业申报鼓励类项目比对业务,便利外商投资企业享受进口设备免税政策。

(三) 稳步推动部分领域开放试点

复制推广国家服务业扩大对外开放综合试点经验,推动我市服务业发展提质增效。

(四) 推动生物医药领域创新发展

加快推进外资医药健康产业项目对接及跟进工作,支持外资药企在佛山开展新药成果转化,联合本地企事业单位开展创新药技术攻关、本土适应研发等。

(五) 鼓励外资开展股权投资

加力对接并研究探索与外资基金设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引导优质外资投资本地上市企业,助力企业做大做强。支持放宽外国投资者资产要求,允许外国自然人开展战略投资,进一步拓宽外资投资证券市场渠道。

二、提升投资促进水平

(一) 创新投资促进工作

用好“投资中国年”“粤港澳全球招商大会”等活动品牌,用好广交会、进博会等展会平台,开展境内外招商推介,组织境外企业、外国商(协)会考察本地营商环境,对接园区载体、融资平台等,做好招商对接和项目撮合。

(二) 加大重点领域引资力度

聚焦高端装备、医药健康、新能源和新型储能、低空经济、现代农业和食品饮料、新材料、泛家居等领域的项目挖掘,推动在谈外资项目加快落地。加强惠企政策宣传,鼓励工业企业增资扩产,推进开展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支持内外资企业同等享受政策优惠。支持科技创新领域外资引入,支持科技型外商投资企业参与我市医疗健康、绿色低碳等社会民生领域的核心技术攻关。

(三) 支持外商投资企业利润再投资

贯彻落实递延纳税优惠政策,开发“全周期”外商投资企业利润信息化管理模块。取消外商投资企业境内再投资登记环节,简化再投资资金支付流程,支持境外投资者以境内利润开展再投资。

(四) 试行开展外商投资主体资格区域互认

全方位提升外商投资企业开办服务,支持在北京市丰台区、杭州市、佛山市三地推行跨省互认,境外投资者在任

一地登记机关设立外商投资企业,再在另两地开办企业的,只需提供加盖档案查询专用章的主体资格文件复印件,即可替代传统跨境公证文件“一次一核验”要求,实现跨区域政务协同。

(五) 提升外商投资企业境内融资便利

组织政府部门、金融机构和外商投资企业举办金融政策宣讲、融资座谈会,促进高效精准对接。持续加大授信额度投放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外贸企业和关键领域的精准支持。加强宣传培训,为外资投资性公司使用境内贷款开展股权投资提供优质高效的金融外汇服务。

(六) 鼓励设立外资投资性公司

贯彻落实国家优化外商投资举办投资性公司相关规定,全面提升外资资金使用便利化水平,指导银行机构为跨国公司投资设立投资性公司业务提供绿色通道。积极服务外商投资企业数据跨境流动需求,引导企业通过中央网信办数据出境申报系统,快速便捷提交备案,降低合规成本。

(七) 便利外国投资者在地实施并购投资

贯彻落实国家修订的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规定,全面落实外商直接投资相关外汇管理政策,指导银行机构为外国投资者在地实施并购投资登记业务提供绿色通道。

(八) 积极引入外资带动涉农经济

充分发挥大专院校、研究所等在畜牧领域的资源优势,鼓励外商投资畜牧业相关领域,在畜禽养殖和饲料生产许可等方面与本地企业享受同等准入标准(国家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除外),项目落地后平等享受各类涉农扶持政策和荣誉。

(九) 推动跨境人文教育项目合作

梳理山地、水域、岸线等优质空间载体资源,完善全市文旅招商地图,开展文旅招商大会。推进职业教育学校与境外开展交流合作,开展“功夫工坊”项目实现职教出海。

(十) 推动跨境科研资金便利化试点工作

争取复制推广“科汇通”试点业务,明确用于科研用途外资资金可参照外商直接投资办理外汇登记及账户开立、资金汇兑等手续,允许符合条件的非企业科研机构参与资本项目收入支付便利化政策。

(十一) 运用新媒体加强对外推介

利用新媒体积极宣传阐释我国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的新政策新举措新亮点。精准开展网上舆论引导,指导“佛山论见、理上网来”网评矩阵推出系列网络评论作品,有效凝聚社会共识。

三、发挥开放平台实效

(一) 积极提升佛山高新区外资吸引力

加强国家高新区品牌宣传,提升佛山高新区国际知名度。优化外资服务保障,聚焦生物医药、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半导体)等战新兴产业,线上线下多途径吸引境外企业投资兴业。

(二) 发挥佛山综保区引资集聚效应

积极推介佛山综保区营商环境,不断深化“区港联动”机制建设,加速引进优质外资项目,大力培育保税研发、保税维修等新兴业态,争取实现“制造业+跨境电商”特点的出口集拼监管模式。

(三) 推动广东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区工作

积极开展联动发展区制度创新案例申报工作,密切跟进落实广东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区第二批复制推广改革创新事项,确保先进经验在佛山联动发展区落地见效。

(四) 加大经济开发区引资力度

鼓励各区结合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方向,在政策允许和权限范围内对符合相关文件要求的园区重大外资项目给予重点支持。

四、强化外资服务保障

(一) 强化重点和重大外资项目落地服务

加强项目调度和服务保障,将重点、重大外资项目纳入审批代办。加大对重点外资项目的税务服务支持力度,专人跟进项目政策诉求。强化稳外资工作专班、重点外资项目挂点服务等工作机制,落实省级外资奖励,鼓励符合条件企业申报跨国公司总部及外资研发中心。

(二) 加强外商投资企业登记审批服务

持续推进外资市场准入便利化,深化企业开办一网通办预审服务,为外商投资企业提供一对一精准指引,实现申报材料内容简化、自动复用、精准匹配,减少申请人操作量。对相关领域外资项目建设跟进服务,做好项目审批服务工作。

(三) 支持外商投资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及标准制定

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平等对待外商投资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展政府采购业务培训,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升包含外商投资企业在内的各类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便利程度。鼓励外商投资企业参与制修订国际、国家、行业等标准。

(四)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鼓励外商投资企业开展知识产权备案,加大对涉外领域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惩处力度,平等保护外国投资者和外商投资企业的知识产权。开展海关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引导有进出口业务的外商投资企业积极申请知识产权海关备案。充分发挥大湾区商事调解中心作用,多元化解国际商事争端,及时发布贸易预警,妥善应对海外贸易壁垒。

(五) 提升境外人员往来便利程度

指导符合条件的外籍人员申请在华永久居留,支持外商投资企业持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的人员办理APEC商务旅行卡。落实普通签证就近办理,为符合条件的外籍商务人士及其配偶、子女提供专项签证便利,依规申请办理五年多次、停留期为180日的M字或相应类别签证。进一步优化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办理,全流程网上办理、资质互认、境内直接办证,精简业务办理材料。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口岸签证和过境免签的政策衔接。

(六) 推动港澳居民购房结算试点工作

落实《港澳居民购买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房产结算支付便利化业务指引》,优化港澳居民购房结汇支付手续,降低相关证明材料要求,允许港澳个人先行办理购房款结汇,事后补办购房备案证明文件。适时将该试点主体推广至全部境外个人。

(七) 拓宽外商投资企业跨境融资渠道

提高跨境融资宏观审慎调节参数，扩大外商投资企业跨境融资额度上限。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专精特新”和科技型中小外商投资企业突破自身跨境融资额度上限自主借用外债。

(八) 做好原产地证书签证工作

制定原产地签证最优享惠方案，指导外商投资企业选优自贸协定，持续推广原产地证书“智能审核+自助打印”等便利化措施，实现1个工作日即报、即审、即签。加大RCEP项下经核准出口商培育力度。

(九) 加强外商投资企业贸易便利化服务

深化商事出证认证便利化建设，实现各类出口货物出证认证业务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审核，外商投资企业签证全程“零阻碍”“零跑动”。持续优化出口退税(免)税等跨境贸易税收服务。

(十) 加大对外商投资企业

海关“经认证的经营者”培育力度

对申请海关 AEO 认证的企业，提供“零距离”培育辅导服务。重点支持培育符合新质生产力发展方向、参与重点项目建设或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的外商投资企业。

以上是佛山市稳外资行动方案的主要内容，我市外商投资企业可以作为参考，在投资方向、投资区域和投资趋势方面做提前规划，进一步促进企业健康、平稳的发展。



广东裕中律师事务所
毕武昌、刘嘉欣律师
整理

[财税动态]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办法》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5年第12号

尚未生效 成文日期: 2025-05-16

现将《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办法》予以发布，自2025年7月1日起施行。

特此公告。

附件：

- 1.纳税缴费信用评价指标和评价方式.xls
- 2.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信息.doc
- 3.纳税缴费信用参评申请表.doc
- 4.纳税缴费信用复评(核)申请表.doc
- 5.纳税缴费信用修复申请表.doc
- 6.纳税缴费信用修复范围及标准.doc

国家税务总局
2025年5月16日

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纳税缴费信用管理，促进纳税人缴费人诚信自律，提高税法遵从度，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的意见》《关于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的意见》《关于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的意见》，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纳税缴费信用管理，是指税务机关对纳税人缴费人的纳税缴费信用信息开展的采集、评价、确定、发布和应用等活动。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已办理税务信息确认、身份信息报告，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纳税人缴费人(以下简称经营主体)。个体工商户和从事生产、经营的其他类型纳税人缴费人可自愿申请纳入本办法管理。

第四条

国家税务总局主管全国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工作。省以下税务机关负责所辖地区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第五条

纳税缴费信用管理遵循依法依规、客观公正、标准统一、分级分类、动态调整的原则。

第六条

国家税务总局负责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工作的信息化建设，规范统一纳税缴费信用管理。

第七条

税务机关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与相关部门建立信用信息共建共享共用机制，推动纳税缴费信用与其他社会信用联动管理。

第二章 信用信息采集

第八条

纳税缴费信用信息采集是指税务机关对经营主体纳税缴费信用信息的记载和整理。

第九条

纳税缴费信用信息包括信用基本信息、税务内部信息、外部信息。

信用基本信息包括经营主体的基础信息和纳税缴费信用历史记录。

税务内部信息包括经常性指标信息和非经常性指标信息。经常性指标信息是指税费申报信息、税费款缴纳信息、发票与税控器具信息、登记与账簿信息等经营主体经常产生的指标信息；非经常性指标信息是指税务检查信息等经营主体不经常产生的指标信息。

外部信息包括外部参考信息和外部评价信息。外部参考信息包括相关部门评定的优良信用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外部评价信息是指从相关部门取得的影响经营主体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的指标信息。

第十条

纳税缴费信用信息采集工作由国家税务总局和省税务机关组织实施。

第十一条

本办法第九条第二款、第三款经营主体信用基本信息、税务内部信息由税务机关从税务管理系统中采集。本办法第九条第四款外部信息主要通过税务管理系统、国家统一信用信息平台、部门间数据交换等渠道采集。

第三章 评 价

第十二条

税务机关遵循无记载不评价、何时记载何时评价的原则，使用经营主体的纳税缴费信用信息，并按照规定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方式确定纳税缴费信用等级。

第十三条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采取年度评价指标得分和直接判级方式。评价指标包括税务内部信息和外部评价信息。

年度评价指标得分采取扣分方式。经营主体经常性指标和非经常性指标信息齐全的，从100分起评；非经常性指标缺失，经常性指标中纳税缴费信息齐全的，从93分起评，不齐全的，从90分起评。

直接判级适用于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税费事宜的经营主体(以下简称新设立经营主体)或者有严重失信行为的经营主体。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指标和评价方式见附件1。

第十四条

外部参考信息在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中记录，与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信息形成联动机制。

第十五条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周期为一个公历年度。距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税费事宜时间不满一个评价年度的经营主体，不参加本期年度评价。

第十六条

纳税缴费信用等级别设A、B、M、C、D五级。A级为年度评价指标得分90分以上的；B级为年度评价指标得分70分以上不满90分的；M级为新设立经营主体或者年度评价指标得分70分以上但评价年度内无生产经营业务收入的；C级为年度评价指标得分40分以上不满70分的；D级为年度评价指标得分不满40分或者有严重失信行为的。

第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营主体，不能评为A级：
(一) 实际生产经营期不满3年的；
(二) 上一评价年度评价结果为D级的；
(三) 非正常原因评价年度内增值税连续3个月或者累计6个月应纳税额为0的；
(四) 不能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设置账簿，并根据合法、有效凭证核算，向税务机关提供准确税务资料的。

第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营主体，直接判为D级：
(一) 存在逃避追缴欠税、骗取出口退税、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骗取留抵退税等税收违法行为的；
(二) 存在逃避缴纳税款、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发票等违法行为被移送公安机关或者被公安机关直接立案查处的；

(三) 偷税(逃避缴纳税款)金额10万元以上且占各税种应纳税总额10%以上的；

(四) 在规定期限内未按税务机关处理结论足额缴纳税款、利息、滞纳金和罚款的；

(五) 以暴力、威胁方法拒不缴纳税款或者拒绝、阻挠税务机关依法实施税务稽查执法行为的；

(六) 违反发票管理法规，导致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未缴、少缴或者骗取税款的；

(七) 提供虚假材料，骗取税收优惠的；

(八) 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被停止出口退(免)税资格未到期的；

(九) 认定为非正常户或者走逃(失联)户的；

(十) 由非正常户或者走逃(失联)户直接责任人员在认定为非正常户或者走逃(失联)户之后注册登记、负责经营的；

(十一) 由D级经营主体的直接责任人员在评为D级之后注册登记、负责经营的；

(十二) 被确定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十三) 存在税务机关依法认定的其他严重失信情形的。

第十九条

经营主体有下列情形的，不影响其纳税缴费信用评价：

(一) 由于税务机关原因或者不可抗力，造成经营主体未能及时履行纳税缴费义务的；

(二) 非主观故意的计算公式运用错误以及明显的笔误造成未缴或者少缴税费款的；

(三) 税务机关按照相关规定对经营主体不予行政处罚的；

(四) 国家税务总局认定的其他不影响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的情形。

第四章 评价结果的确定和发布

第二十条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的确定和发布遵循谁评价、谁确定、谁发布的原则。

第二十一条

税务机关原则上每年4月确定上一年度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并为经营主体提供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信息(附件2)的自我查询服务。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生效时间以实际发布日期为准。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第三条第二款所列可自愿申请纳入纳税缴费信用管理的纳税人缴费人，可自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税费事宜满12个月后填写《纳税缴费信用参评申请表》(附件3)，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参与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主管税务机关关于受理申请的次月依据其近12个月的纳税缴费信用状况确定纳税缴费信用等级。

纳税人缴费人自愿申请纳入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后，存续期内适用本办法相关规定，以前年度的纳税缴费信用等级不再评价。

第二十三条

经营主体有下列情形的，可在规定期限内填写《纳税缴费信用复评(核)申请表》(附件4)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复评(核)：

(一) 在年度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确定前，对评价指标扣分或者判级情况有异议的，可在评价年度次年3月申请复核，主管税务机关在评价结果确定前完成复核；

(二) 对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次年年

度评价前申请复评，主管税务机关应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复评；

(三) 因距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税费事宜时间不满一个评价年度未参加年度评价的，可在纳入纳税缴费信用管理满12个月后申请复评，主管税务机关依据经营主体近12个月的纳税缴费信用状况，确定其纳税缴费信用等级，并于受理申请的次月完成复评。

第二十四条

经营主体发生纳税缴费失信行为，符合相应纳税缴费信用修复条件的，可按以下方式进行修复：

(一) 失信行为已记入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的，经营主体可在次年年度评价前填写《纳税缴费信用修复申请表》(附件5)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信用修复，主管税务机关根据失信行为纠正情况重新评价其纳税缴费信用等级，并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修复；

(二) 失信行为尚未记入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的，经营主体无需提出申请，税务机关在开展年度评价时根据失信行为纠正情况统一更新结果。

经营主体应对信用修复申请内容的真实性作出承诺。税务机关发现经营主体虚假承诺的，撤销相应的纳税缴费信用修复结果，并按照纳税缴费信用评价指标，对虚假承诺行为予以扣分。

税务机关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拓展优化信用修复渠道，并根据纳税缴费信用信息采集情况，逐步扩大免申请信用修复范围。纳税缴费信用修复范围及标准见附件6。

信用修复前已适用的税费政策和管理服务措施不作追溯调整。

第二十五条

企业进入破产重整或者和解程序后，该企业或者其管理人已依法缴纳税费款、利息、滞纳金、罚款，并纠正相关纳税缴费失信行为的，可以申请按照破产重整企业适用的修复标准开展信用修复。

申请按照破产重整企业适用的修复标准开展信用修复的，应当提供人民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或者认可的和解协议。

第二十六条

税务机关对经营主体的纳税缴费信用等级别实行动态调整。

因税务检查等发现经营主体存在直接判为D级情形的，主管税务机关应及时将其当前纳税缴费信用等级别调整为D级。相关失信行为发生在以前评价年度的，应同步调整其相应评价年度的纳税缴费信用等级别为D级。

因税务检查等发现经营主体在以前评价年度存在需扣减年度评价指标得分情形，或者生产经营业务收入情况发生变化的，主管税务机关暂不调整其相应年度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和评价信息。

第二十七条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状态变化时，税务机关可以采取适当方式，通知、提醒经营主体。

第二十八条

税务机关对纳税缴费信用评价结果，按分级分类原则，依法有序开放：

(一) 主动公开A级名单及相关信息；

(二) 根据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需要，以及与相关部门信用信息共建共享合作备忘录、协议等规定，逐步开放B、M、C、D级名单及相关信息。

第五章 评价结果的应用

第二十九条

税务机关按照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原则，对不同信用等级的经营主体实施分类服务和管理。

第三十条

对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为A级的经营主体，税务机关予以下列激励措施：

(一) 主动向社会公布A级名单；

(二) 下一年度起评分提高1分，连续评为A级的可累积提高，起评分最高不超过100分；

(三) 可以一次领取不超过3个月的增值税发票用量，需要调整增值税发票用量时及时处理；其他普通发票按需领用；符合条件的，可以按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按需开具全面数字化的电子发票(以下简称数电发票)；

(四) 连续3年评为A级的，除享受以上措施外，还可以由税务机关提供绿色通道或专门人员辅导办理涉税事项；

(五) 税务机关与相关部门实施的联合激励措施，以及结合实际情况采取的其他激励措施。

第三十一条

对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为B级的经营主体，税务机关适时进行税费政策和管理规定的辅导，并视信用评价状态变化趋势参考本办法第三十条推出激励措施。

第三十二条

对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为M级的经营主体，税务机关适时进行税费政策和管理规定的辅导。

第三十三条

对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为C级的经营主体，税务机关应当依法从严管理，并视信用评价状态变化趋势选择性地采取本办法第三十四条的管理措施。

第三十四条

对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为D级的经营主体，税务机关应当采取下列措施：

(一) 对直接责任人员在经营主体被评价为D级之后注册登记、负责经营的其他经营主体直接判为D级；

(二) 结合经营主体风险评估情况，限额限量领用增值税专用发票，限制数电发票额度；普通发票的领用实行交(验)旧领新、严格限量供应；

(三) 列入重点监控对象，加强信用监管；

(四) 除本办法第十八条第十、十一项外，因直接判级评为D级的，D级评价保留至第2年，第3年不得评为A级；因年度评价指标得分评为D级的，次年评价时加扣11分；

(五) 依法依规将D级评价结果提供相关部门，并结合实际情况采取其他严格管理措施。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所称评价年度是指公历年度，即1月1日至12月31日。

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自2025年7月1日起施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信用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2014年第4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信用评价指标和评价方式(试行)〉的公告》(2014年第4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纳税信用补评和复评事项的公告》(2015年第4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纳税信用管理若干业务口径的公告》(2015年第85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纳税信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16年第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信用评价有关事项的公告》(2018年第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信用修复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年第37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信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0年第15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信用评价与修复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年第31号)同时废止。

[协会动态]

通未来·道发展

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举行成立三十四周年庆典



4月9日，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成立三十四周年庆典在中山市利和希尔顿酒店隆重举行。中山市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刘美新，中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欧阳锦全，中山市政协副主席冯金怡，广东省人民政府口岸办原主任吴军，中山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冯煜荣，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广东联络部部长、一级调研员龚劲松，中央人民政府驻澳门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广东联络部副部长、一级调研员罗晨晔，中山海关副关长、党委委员陈幼朋，香港特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副主任苏紫贤，香港贸易发展局华南首席代表黄天伟，日本贸易振兴机构广州代表处首席代表岡田英治，广东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秘书长王奕，中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林伟强，中山市委外办主任、中山市外事局局长、中山市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会长江骥，中山市商务局党组成员、市贸促会主任林俊，中山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张戴湘，广东省商业联合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贾定艳，华南美国商会主席哈利·赛亚丁博士，广东省香港商会会长曾沛源，茂名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会长林瑞华，大湾区总裁协会会长王坚全，中山市侨资企业商会执行会长蔡国赞博士，中山市日本商工会会长木泽一浩等领导嘉宾，湾区各地及中山市的相关机构、商协会代表及企业家参加活动。

王世民会长致辞

协会会长王世民先生首先发言欢迎到场嘉宾，感谢各位会员过去一年的支持，并对今年协会工作的主要方向及内容做了介绍。王世民会长表示，深中通道的开通在改写珠江口时空格局的同时，也给协会以及会员企业创造了新机遇。他强调，希望协会在中山推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和深化国际经贸合作中扮演更加积极的角色，更多大湾区企业家能携手在这片乐土绽放更加璀璨的光芒。

欧阳锦全副市长致辞

中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欧阳锦全先生在致辞中表达了对协会成立34周年的祝贺。他表示，外资已经成为中山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支撑，外商协会一直以来不断团结凝聚广大外商投资企业，为促进中山经济社会持续向好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他衷心希望外商协会未来能继续发挥好桥梁作用，充分利用大湾区的优势平台和资源，为广大外资企业在中山发展壮大给予贴心的帮助。同时期盼企业冷静应对复杂多变的外贸形势，大力开拓新兴市场，继续扎根中山、抓住机遇，共创美好未来。



苏紫贤副主任致辞

香港特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副主任苏紫贤女士在致辞中提到，深中通道开通进一步拉近香港与中山的时空距离，为两地经济协同与民生互联注入新动能。她指出，国家明确支持香港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中山作为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汇聚千余家港资企业，发展前景广阔。香港驻粤办将携手中山外商投资企业协会通力合作，持续优化服务机制，全力支持在中山的港商把握湾区机遇，深化“香港科创+中山制造”等特色领域协作，助力港企扎根中山、拓展市场，共同为大湾区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大力量。



王奕秘书长致辞

广东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秘书长王奕先生在致辞中充分肯定了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以及中山外资企业为促进中山经济社会发展发挥的积极作用。他表示，面对当前依旧复杂严峻的全球经济形势，稳定外资、吸引外资、用好外资对于推动我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中山市正全力建设大湾区西岸枢纽城市与创新高地，这需要省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共同努力，携手共进助力外资企业把握双循环机遇，共享大湾区发展红利。

颁发名誉会长及副会长聘书

随后，中山市委委员、统战部副部长刘美新女士为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名誉会长及第九届理事会增补副会长颁发聘书。



中山市委委员、统战部副部长刘美新女士，协会王世民会长(上图右)为全国政协委员、怡高科教(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施维雄先生颁发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名誉会长聘书。



中山市委委员，统战部副部长刘美新女士为香港青年工业家协会会长、鸿利达精密组件(中山)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蔡俊杰先生颁发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第九届理事会副会长就任证书。



大湾区总裁协会粤西办事处揭牌仪式

推动对外合作共赢是协会的重点工作内容之一。继携手香港贸发局成立GoGBA港商服务站之后，2024年11月，大湾区总裁协会与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达成协议，决定共建大湾区总裁协会粤西办事处。双方经过几个月以来的深入沟通交流，不断探索深化务实合作，大湾区总裁协会粤西办事处的推进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

庆典上，中山市委委员、统战部副部长刘美新(上图左四)，中山市副市长欧阳锦全(上图右四)，中山市政协副主席冯金怡(上图左三)，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

公室广东联络部部长龚劲松(上图右三)，香港特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副主任苏紫贤(上图左二)，香港贸易发展局华南首席代表黄天伟(上图左右二)，大湾区总裁协会会长王坚全(上图左一)，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会长王世民(上图右一)共同为大湾区总裁协会粤西办事处揭牌。

未来，大湾区总裁协会与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将充分利用各自的资源，为有意到粤西地区及大湾区发展的企业提供全方位的支持。通过互帮互助、资源共享，实现粤西地区和大湾区的共同进步和繁荣发展，携手迈向更高水平的区域协调发展。



当晚，省市领导及嘉宾与协会会长共同启动祝酒仪式，在协会黄小冬副会长的祝酒词后，全场嘉宾举杯同庆，共同祝愿中山外资企业在湾区建设中奋进新一年，再创佳绩。活动期间还对2024年度外经贸监测点工作进行了总结表

彰，协会王世民会长为广东省外经贸运行监测系统中山监测点2024年度优秀样本企业及优秀信息员颁发荣誉证书。承载着湾区融合新愿景，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34周年庆典在政企共商共建的务实氛围中圆满落幕。

协会2025年会员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顺利召开



4月9日下午,我协会2025年会员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于中山希尔顿酒店举行,协会第九届理事会成员、第九届理事会新增补成员候选人、推荐的名誉会长及协会会员代表出席会议。

会议由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张乃心女士主持。会员代表全体起立奏唱国歌后,第九届理事会会长王世民先生首先

张乃心副会长兼秘书长主持全体参会代表研读关于调整第九届理事会成员的情况及增补理事会成员候选人资料后,经无记名投票和计票,监票人郑亚平女士宣布第九届理事会增补副会长、常务理事、理事当选结果,宣布通过了协会聘任的名誉会长名单,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

会后,第九届理事会会长王世民先生为第九届理事会增补常务理事及理事颁发聘任证书。

王世民会长颁发增补常务理事及理事证书



监票人郑亚平女士宣布当选结果



先向出席会议的全体代表作协会第九届理事会2024年工作报告,汇报总结自2024年7月第九届理事会就职以来至2025年3月期间协会在做好政企沟通桥梁、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创新工作方式、拓宽服务领域等方面所做的努力及成效。并展望了2025年协会开展工作的三大方向:政策赋能、资源对接、商务考察。



王世民会长作工作报告

与会代表审议并表决通过工作报告后,梁结珍副会长作协会第九届理事会2024年财务报告,并经全体与会代表审议通过。

梁结珍副会长作财务报告



会议通过协会第九届理事会新增成员情况如下:

鸿利达精密组件(中山)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 蔡俊杰 先生通过选举增补为协会第九届理事会副会长;中山亚萨合莱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厂长 王耿 先生通过选举增补为协会第九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中山贝优智学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 欧艳芬 女士通过选举增补为协会第九届理事会理事。

会议通过协会聘任的名誉会长情况如下:

聘任全国政协委员、怡高科教(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 施维雄 先生为协会名誉会长。

当天晚上举办的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成立三十四周年庆典上,中山市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刘美新女士为协会聘任的名誉会长及第九届理事会增补副会长颁发聘书。



We're together



“标杆企业参观”之走进火炬高新区活动圆满结束

为充分发挥协会资源平台优势,深度借鉴标杆企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经验,助力会员企业转型升级,协会于6月6日成功举办“标杆企业参观-走进火炬高新区”活动。王世民会长带领十余家会员企业负责人参与本次考察交流。

首站到访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爱生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及电子级材料核心供应商,该公司在环保合成树脂领域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其产品广泛应用于5G通讯、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协会常务理事、迪爱生公司总经理马宇航全程接待,系统介绍了企业在安全文化建设、绿色环保实践、智能制造转型等领域的创新举措。通过座谈研讨与厂区现场观摩,考察团对企业在生态园区建设、能源梯级利用等方面取得的成效给予高度评价。



第二站考察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明阳集团”)。该企业作为全球海上风电技术引领者及新能源全产业链整合专家,凭借持续创新的技术实力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明阳集团政府事务中心执行总经理孙嘉琳带领考察团参观战略沙盘与智能展厅,深度解析“风光储氢”全产业链布局及未来发展规划。在大数据中心,考察团通过实时数据可视化系统,直观领略了企业在智能运维、气象预测等领域的数字化建设成果。



前排从左至右分别为:迪爱生公司朱德伟厂长、张乃心副会长兼秘书长、梁结珍副会长、王世民会长、李宗兴副会长、王冠中常务理事、迪爱生公司马宇航总经理、迪爱生公司肖丽萍部长、林晓榆理事;

后排从左至右分别为:杨晓阳常务理事、皆利士多层线路版(中山)有限公司李影霞高级经理、卓通管道系统(中山)有限公司卢朝军高级工程师、卓通管道系统(中山)有限公司冯道滔生产总监、近铁国际物流(深圳)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陈燕秋经理、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林阳对公副总、中山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陈家进副经理、鸿利达精密组件(中山)有限公司梁秉然CEO特助&HR总监、毕武昌常务理事。



从左至右分别为:卓通管道系统(中山)有限公司卢朝军高级工程师、中山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陈家进副经理、杨晓阳常务理事、皆利士多层线路版(中山)有限公司李影霞高级经理、林晓榆理事、张乃心副会长兼秘书长、近铁国际物流(深圳)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陈燕秋经理、梁结珍副会长、明阳集团政府事务中心孙嘉琳执行总经理、王世民会长、李宗兴副会长、马宇航常务理事、鸿利达精密组件(中山)有限公司梁秉然CEO特助&HR总监、毕武昌常务理事、麦德龙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林阳对公副总、卓通管道系统(中山)有限公司冯道滔生产总监。

本次活动通过深度交流与场景化观摩,为会员企业构建了高质量的学习平台。与会代表一致表示,将积极转化标杆企业在技术创新与绿色转型方面的先进经验,加强交流与合作,携手推动区域产业升级。协会将持续开展系列考察活动,助力会员企业在“双碳”背景下开拓发展新路径。

协会外经贸监测点成功举办2024年度工作总结会



为总结过去一年的工作经验，进一步做好广东省外经贸运行监测系统信息填报工作，提高协会外经贸运行监测点统计分析、运行监测水平。2025年4月9日上午，协会于中山利和希尔顿酒店成功举办了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2024年度外经贸运行监测工作总结会，活动当天还邀请了普华永道珠海/深圳税务及商务咨询合伙人林晓楠及普华永道珠海国际贸易/海关合伙人吴刚带来了“中美对等关税政策及应对建议 & 增值税法解读”的最新课程。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张乃心(下图左)、中山市商务局贸促科代表殷潭(下图右)、以及协会辖区一众样本企业代表参加活动。

会上，协会秘书处监测点负责人邹会莲首先就2024年监测点主要工作进行总结。2024年，我会认真履行监测点职能，在省商务厅、市商务局的指导和支持下，组织样本企业按时完成月报、年报及省商务厅下发的各类临时问卷的上报，组织撰写的月报数量及被录用数量均排在省内前列，较好地地为省、市各级政府全面及时掌握外贸情况、分析分析外贸出口形势、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提供了信息支撑，圆满完成了监测点各项工作任务，得到了相关部门的肯定。一年来通过开展专项培训、健全考核机制等具体手段有效调动了企业参与监测工作的积极性，保证了本监测点数据的行业代表性和典型性。



总结大会进一步调动了样本企业信息员及企业参与监测点工作的积极性，明确了监测工作的重要性，对激励企业更准确、全面地上报企业运行情况和用好、用足便利政策起到了积极作用。未来，协会亦将持续做好辖区内进出口企业的结构优化和相关服务工作，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努力提高监测工作质量，在复杂严峻的外贸形势下，为促进外贸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总结会上还公布了根据《广东省外经贸运行监测系统管理办法》制定的《中山外商外经贸运行监测点2025年度计分评优及补贴奖励方案》，并对各项评分及补贴项目的计分标准及细则，奖项设置及相关要求等内容进行了详细的说明，为辖区内样本企业提供相关指引。



总结会后，普华永道珠海国际贸易/海关合伙人吴刚(上图)以“中美对等关税政策及应对建议”为主题，详细讲解了美对等关税开征的具体情况、对中国企业的影响、中国方面的反制措施，并分享了对等关税开征的情况下企业可以在供应链布局、海关估价、利用自由贸易区等方面采取的具体应对措施。



普华永道珠海/深圳税务及商务咨询合伙人林晓楠(上图)以《增值税法》出台为主题，针对相关重要政策变化及影响进行了详细解读和分析。不仅梳理了增值税体系的历史脉络，亦为不同类型的受影响企业给出了细化到不同时间阶段的应对准备方案。确保相关企业可以及时应对新增增值税法的影响。

中山市各界纪念孙中山先生逝世100周年



3月12日上午，中山市各界人士在孙中山故居纪念馆举行仪式，纪念伟大的民族英雄、伟大的爱国主义者、中国民主革命的伟大先驱孙中山先生逝世100周年。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郭文海，市政协主席庄树俊，市人大常

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市委秘书长李长春，市委常委、副市长叶红光，孙中山亲属代表孙必胜等出席仪式。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刘美新主持仪式。



协会冯信坚副会长(上图左)代表出席仪式并向孙中山先生像敬献花篮。

纪念仪式上，各界人士代表在孙中山先生像前肃立并三鞠躬。有关单位和团体代表向孙中山先生像敬献花篮。中山纪念中学学生献唱歌曲《我们的孙中山》。现场还举行了孙中山先生手植酸子树培育树苗赠予活动。

参加纪念仪式的还有中山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代表，市各有关单位、人民团体负责人，孙中山研究会等有关机构代表，港澳人士代表，台商和台胞台属代表，侨胞和归侨侨眷代表，以及中山纪念中学、翠亨学校师生代表等200余人。

当日，由中山、澳门、香港三地携手，特别策划推出的“从医人到医国 - 孙中山与粤港澳文物展”展览面向公众开放。活动结束后，市领导一行来到翠亨村，与孙中山亲属、企业家、少先队员、干部群众一起植树，以实际行动纪念孙中山先生。

来源:中山+

协会领导出席 香港模具协会 「会员春茗2025暨杰出从业员颁奖礼」



协会领导在活动现场 ▲



3月28日，香港工业总会第14分组(香港模具协会)「会员春茗2025暨杰出从业员颁奖礼」于中山喜来登酒店圆满举行。晚宴邀得中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周作德先生及香港工业总会常务副主席林世豪先生担任主礼嘉宾，另有中国模具工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秦柯女士作特别分享。当晚亦同步颁发杰出模具从业员颁奖礼2024、模协长期服务奖及篮球锦标赛 2025 多个奖项，吸引超过400位业界菁英齐聚一堂。受香港模具协会会长、协会副会长蔡俊杰先生邀请，协会黄小冬副会长、张乃心副会长兼秘书长代表出席活动。



另外，晚宴当日下午亦同场举行「智创转型 赋能工业」行业分享会，由多位专家讲者分享人工智能在模具行业上的应用理论、个案分享，以及相关政策。吸引近300位参与者。

香港模具协会

香港模具协会于1989年成立，并隶属于香港工业总会辖下的第14分组。从成立至今，香港模具协会已经服务香港模具业界逾35年，期间一直致力促进香港模具业界的交流，并向政府反映行业的需要。时至今日，香港模具协会已经发展成为香港模具业界当中，最具代表性的工商业组织之一。

来源:香港工业总会

协会举办 《民营经济促进法》 专题政策解读培训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本月20日起正式施行，为帮助企业全面理解政策内涵，准确把握法律要点，切实做好税务合规工作，5月27日，协会在中山大东裕酒店成功举办《民营经济促进法》专题培训会，外资及进出口企业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活动邀请中山市律师协会民营企业服务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罗景山律师担任主讲，重点围绕法律中平等保护机制、市场准入突破、创新激励政策及权益救济通道等核心条款展开系统解读。罗律师通过对比新旧政策差异、分析典型案例等方式，深度阐释了民营企业财产权保护、政府违约追责制度等实务要点，现场企业代表反响热烈。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讲师团队针对法律配套政策进行了专项辅导。黄文胜讲师聚焦跨境电商出口退税业务，就海外仓备案要求、9810模式申报规范等企业关切问题作出专业指导；牛朝龙讲师则详细解析了个体工商户与小微企业的税费政策差异，特别强调“自行判别+留存备查”的新型监管模式。



在互动答疑环节，与会企业代表踊跃提问，讲师就企业提出的业务实操难题进行了现场解答。

本次活动通过政策解读与实务指导相结合的方式，有效提升了企业对《民营经济促进法》的理解与运用能力，协会将持续跟进政策落地情况，为企业提供更多精准化服务。